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河化　　公告编号:2019-003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河化	股票代码	00095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覃丽芳	徐鼎	
办公地址	广西河池市	广西河池市	
传真	0778-2266882	0778-2266882	
电话	0778-2266832	0778-2266867	
电子信箱	qlifang75@163.com	xuding9006@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1、业务范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仍为尿素、液体二氧化碳、液氨、甲醇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报告期内,尿素产品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90%以上,液氨、甲醇等产品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约10%。

2、主要产品及用途

尿素、复合肥等肥类产品主要用于农业肥料使用,施用于田间地头,用以提高土壤肥力,促进作物的生长,提高农业生产力。其中尿素也可用于工业和医用等领域。液氨广泛用于生产化学肥料,如硝酸、尿素等,也可用作医药和农药的原材料,制造火箭、导弹的推进剂,以及纺织品的丝光整理等场合,同时还应用于半导体、冶金工业,以及化工行业。甲醇是基本有机原料之一,主要用于制造甲醛、醋酸、氯甲烷、甲胺和硫酸二甲酯等多种有机产品,也是农药、医药的原料,还是重要的溶剂,亦可掺入汽油作替代燃料使用;

3、经营模式

公司生产、采购和销售体系独立、完整,公司根据生产能力、市场需求,独立自主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生产模式:公司是以煤为生产原料的化肥生产企业,由于化肥化工生产工艺复杂,生产过程多是高温高压并连续性强,所以公司生产须保持连续稳定长周期运行。

采购模式:公司生产原料主要为煤,采用订货点采购模式,即根据煤炭需求量建立库存检查机制,达到订购点时发出订货,采用以需求分析为依据,以填充库存为目的,兼顾满足需求和库存成本控制。

销售模式:公司产品销售模式则主要采取经销和直销两种模式,一是通过有实力并有一定渠道的经销商占领市场,二是向有条件的厂家和终端客户直接销售,获取部份终端市场份额。

4、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主要来源于化肥业务,经营利润主要源于尿素产品产销量的增加及生产成本和其他管理成本的控制。报告期内,化肥市场持续低迷,尿素产品价格持续下跌,公司生产经营性亏损仍然存在。

(二)行业情况

化肥是重要的农业生产资料,是农业生产发展和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保障,尽管化肥在国家战略高度具有重要作用,但近年来化肥整体产能严重过剩,造成行业亏损不断加剧,企业间竞争激烈,盈利能力下降。

公司是以尿素为主的化肥生产企业,尿素产能为34万吨/年,生产的“群山”牌尿素在广西、广东等地区具有较好的市场认知度和忠诚度,并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报告期内受化肥市场持续低迷影响,公司尿素产品成本与售价倒挂现象仍然存在,为进一步增强企业盈利能力,公司开展了尿素委托加工及销售、有机肥合作生产及销售等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231,109,272.85	220,881,635.31	4.63%	398,327,70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793,686.63	29,462,410.92	-1,029.30%	-141,760,64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9,868,579.46	-106,167,137.90	-163.61%	-188,521,20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63,485.11	-333,003,552.25	84.25%	107,092,250.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11	0.1002	-1,029.24%	-0.48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311	0.1002	-1,029.24%	-0.48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9.54%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总资产	387,181,828.94	817,878,116.61	-52.66%	785,176,29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9,803,735.89	23,301,439.92	-1,172.05%	-89,098,185.3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8,610,702.46	99,704,851.00	58,115,465.97	14,678,25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449,836.81	-31,311,617.47	-26,832,653.27	-176,199,57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676,289.60	-38,598,809.51	-27,444,026.47	-174,149,453.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85,058.15	-6,710,441.98	-1,282,287.61	-8,085,697.3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2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5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59%	87,000,000		质押	87,000,000
广西河池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75%	37,493,589			
唐伟	境内自然人	1.50%	4,408,000			
苏志飞	境内自然人	0.76%	2,221,600			
王湛中	境内自然人	0.61%	1,800,000			
傅亦农	境内自然人	0.45%	1,323,400			
朱建斌	境内自然人	0.43%	1,277,500			
深圳市丽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1,263,800			
翟元庆	境内自然人	0.39%	1,150,000			
闵明珠	境内自然人	0.34%	991,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法人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本报告期末,未有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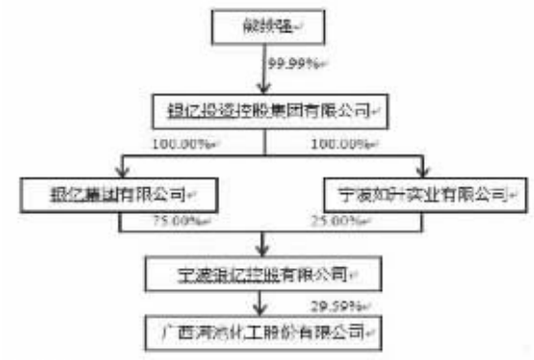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生产产品结构单一,生产成本较高且附加值低,市场竞争力偏弱,生产用原料煤价格上涨,能耗增加。尽管公司管理层狠抓精细化管理,全力挖潜降耗,仍然无法立即改善产品成本与销售价格倒挂的现象,生产性亏损持续存在。公司经营亏损,流动资金日趋紧张,无法集中资金、技术对现有生产装置进行扩能升级改造以提高尿素生产工艺性能。为减少公司损失及人员费用的开支,公司于报告期内决定全面停止生产,并将生产装置予以处置,大部分员工已与公司终止劳动合同,为止停工损失及人员安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110.93万元,净利润-27,379.37万元。2018年年度由于资产减值损失增加,公司债务重组利得和政府补贴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故2018年净利润同比出现大幅度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对外兼并收购、对内资产整合,以谋求实现公司转型升级。公司拟收购重庆南松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并对现有尿素生产线的业务、资产及负债进行置出。公司相关部门和中介机构对置入标的公司进行尽职调查研究,严格遵循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要求对外披露信息,做好内幕知情人核查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尿素	196,582,905.35	208,388,943.32	-6.01%	-5.99%	3.59%	8.9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110.93万元,净利润-27,379.37万元。2018年年度由于资产减值损失增加,公司债务重组利得和政府补贴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故2018年净利润同比出现大幅度下滑。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公司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金额
		增加+/减少-
1	应收票据	-100,000.00
	应收账款	-8,661,528.9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761,528.98
2	应付票据	-9,629,073.26
	应付账款	-21,059,067.6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0,688,140.91
3	应付股利	-60,662.40
	其他应付款	60,662.40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河化　　公告编号:2019-004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2月21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3月11日在宁波银亿外滩大厦28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伟光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2018年年度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独立董事马云星、杜惟毅、潘勤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 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2017年陆续发布的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要求,公司需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和原会计政策进行修订和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适用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和制定,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在规定的起始日执行。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或转销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31,615.95	1,072,377.53	66,568.54	1,337,424.9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78,890.68	779,952.27	198.33	1,358,644.62
预付账款坏账准备	178,187.24	20,502.50	178,187.24	20,502.50
存货跌价准备	4,173,206.32	10,964,689.54	10,973,407.73	4,164,488.1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535,630.00	135,417,699.78	-	142,953,329.78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020,850.64	-	3,020,850.64
合计	12,797,530.19	151,276,072.26	11,218,361.84	152,855,240.61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经营过程中可能形成不良资产的客观实际,有利于进一步夯实公司资产,进一步增强企业的防范风险能力,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五、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3)。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中兴财光华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出具的2018年度审计报告,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74,477,609.31元,加上2017年度未分配利润-438,308,949.00元,2018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712,786,558.31元。根据《公司法》及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3号——弥补亏损的来源、程序及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公司累计亏损未经全额弥补之前,不得向股东派发股利或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故公司2018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贷款额度及授权办理有关贷款事宜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同时也为了在多家银行进行综合选择以降低贷款成本,根据公司2019年生产经营、贷款到期、票据使用结算等情况,公司拟以信用、抵押、质押等方式向相关融资机构申请办理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的信贷和票据业务。在办理具体业务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为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促进资本运作,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 最大限度保障投资者的权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同时公司2007年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不再有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募集资金管理制(2019年3月修订)》。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9年4月2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05)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河化　　公告编号:2019-005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定于2019年4月2日(星期二)14:30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4月2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4月1日-2019年4月2日

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 年4月2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日15:00至 2019年4月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

7、出(列)席会议对象

(1)截至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人民路132号银亿外滩大厦28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审议《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贷款额度及授权办理有关贷款事宜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本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该述职作为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一个议程,但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

(三)提案披露情况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4.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19年贷款额度及授权办理有关贷款事宜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登记时间以信函或传真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19年3月29日8:00-11:30;14:30—17:30时。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4、注意事项: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本通知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地　　址: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47007

联 系 人:徐鼎、陈颜乐

联系电话:0778-2266867

传　　真:0778-2266882

联系地址:广西河池市

2、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53,投票简称:河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本次股东大会设有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4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4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根据会议提案行使如下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4.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19年贷款额度及授权办理有关贷款事宜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1、请委托股东对上述审议提案选择“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并在相应表格内打“√”;每项均为单选,不选或多选均视为委托股东未作明确指示。

2、授权委托书以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公章。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附件三: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代理人参会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联系邮箱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持股数量请填写截至2019年3月27日15:00交易结束时的持股数。

3、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19年3月29日17:30 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河化　　公告编号:2019-006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3月11日在宁波银亿外滩大厦28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2月21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戴高杰先生主持,会议经认真研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依据充分且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后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

四、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证券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经营业务的实际情况,建立了涵盖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并且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规范、完整,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计合理,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比较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作、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客观、真实,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将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推进相关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能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公司各项决策科学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开拓进取,忠于职守,严格管理并规范运作,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3、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资产情况,公司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无内幕交易,没有损害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5、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各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参照市场价格,由双方签订的协议、合同予以规范,双方均严格按协议履行其权利、义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未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6、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公司监事会无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7、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监督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内幕信息管理和内幕交易防控工作,能够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切实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和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河化　　公告编号:2019-007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财政部于2017年至2018年陆续发布了新的会计准则,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财会〔2018〕15号通知”)。根据财会〔2018〕15号通知,公司需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2)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2017年陆续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和通知的修订和制定,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适用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

2、变更日期

根据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其中,新金融准则的会计政策公司将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3、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变更前公司采用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财会〔2018〕15号通知的相关规定执行。

(2)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 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印发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则执行以上会计政策。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根据财政部财会〔2018〕15 号通知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原“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原“应付利息”、“应